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內幕消息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及
控股股東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九年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及二零一九年九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本集團維持著強勁的增長勢頭。有賴我們具效益的業務策略、木漿價格疲弱及更好的產品組合，本集團成功創造雙位數的收益增長並提高利潤率。本集團將繼續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維持嚴謹的成本控制及開發新產品。

放眼未來，儘管處於市場競爭加劇、美中貿易緊張局勢及人民幣持續貶值的情況下，本集團有信心打造出理想的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比較，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 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總收益增長12.5%（按固定匯率換算為14.6%）至3,838百萬港元，其中3,131百萬港元來自紙巾分部；707百萬港元來自個人護理分部。
- 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的毛利顯著上升30.1%至1,202百萬港元。毛利率上升4.2個百分點至31.3%。
- 匯兌虧損總額為3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虧損43百萬港元），其中37百萬港元之虧損來自應付經營項目（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虧損46百萬港元），及1百萬港元之虧損來自融資項目（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收益3百萬港元）。
- 經營溢利遽增194.4%至368百萬港元。經營溢利率增加5.9個百分點至9.6%。
-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大幅增長82.7%至645百萬港元，而相應的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率增加6.5個百分點至16.8%。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八年九個月」）比較，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九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 收益增長9.1%（按固定匯率換算為13.6%）至11,729百萬港元，其中9,634百萬港元來自紙巾分部；2,095百萬港元來自個人護理分部。
- 毛利增長10.2%至3,420百萬港元，而相應的毛利率增長0.3個百分點至29.2%。
- 匯兌虧損總額為4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九個月：虧損65百萬港元），其中50百萬港元之虧損來自應付經營項目（二零一八年九個月：虧損58百萬港元），及2百萬港元之收益來自融資項目（二零一八年九個月：虧損7百萬港元）。
- 經營溢利增長29.8%至998百萬港元，而相應的經營溢利率上升1.3個百分點至8.5%。
-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增長24.1%至1,824百萬港元，而相應的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率上升1.9個百分點至15.6%。

ESSITY AKTIEBOLAG (PUBL)截至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及二零一九年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Essity Aktiebolag (publ)（「**Essity**」）為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於本公佈日期，Essity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94%。

按照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公開買賣的上市公司的適用持續披露義務，Essity按季將財務報告存檔，其中包括季度財務資料及若干營運數據。有關報告涵蓋有關本公司營運的分部財務資料，且可供公眾人士查閱。

Essity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或前後刊發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詳情請瀏覽Essity的網站www.essity.com。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表示或保證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及二零一九年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將與Essity的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報告所呈列者相同。

謹此提醒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及股東，上述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如經審閱及審核調整，該等財務資料與經審核報告所披露數字或有差異。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朝旺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

余毅昉女士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董義平先生

李潔琳女士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李曉芸女士

徐景輝先生

王桂壘先生

替任董事：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 (JOHANSSON先生及GROTH先生之替任董事)